

股票代码：601011 股票简称：宝泰隆 编号：临2020-022号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本次与关联方的交易为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日常产品销售，可以增加公司营业收入，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关联董事焦云先生、关联董事焦岩岩女士、关联董事秦怀先生、关联董事王维舟先生、关联董事常万昌先生在审议该议案时已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临2020-018号公告。

独立董事对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并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七台河万锂泰电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锂泰公司”）2020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在审议该议案时，相关关联董事对该事项已回避了表决，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该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定价依据市场价格确定，价格公允，本次与关联方的合作是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公司日常产品销售，可以增加公司营业收入，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万锂泰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事项。

（二）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计划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9年度 预计金额	2019年度 实际发生 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 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针状焦、沥青焦等产品	七台河万锂泰电材有限公司	9,600.00	113.53	2019年万锂泰公司为半开发半建设阶段，由于建设进度滞后，导致生产不连续，另外由于负极粉的原料对煤系针状焦需求量减少，因此2019年实际采购针状焦数量比预计减少
向关联人销售水、电等产品	七台河万锂泰电材有限公司	5,286.60	2,309.83	2019年万锂泰公司为半开发半建设阶段，由于建设进度滞后，导致生产不连续，耗能减少，因此采购水、电等产品比预计金额减少
合计	-	14,886.60	2,423.36	-

(三) 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 金额	占同 类业 务比 例 (%)	本年年初 至披露日 与关联人 累计已发 生的交易 金额	上年实 际发生 金额	占同 类业 务比 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 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煨前针状焦	七台河万锂泰电材有限公司	1,500.00	-	0.00	113.53	1.19	2019年万锂泰公司为半开发半建设阶段，由于建设进度滞后，导致生产不连续，另外由于负极粉的原料对煤系针状焦需求量减少，因此2019年采购针状焦减少
向关联方销售电	七台河万锂泰电材有限公司	3,500.00	-	175.05	2,305.11	64.48	2019年万锂泰公司为半开发半建设阶段，由于建设进度滞后，导致生产不连续，导致耗能减少
向关联人销售初级水、去盐水、蒸汽等产品	七台河万锂泰电材有限公司	39.44	-	1.28	17.72	42.08	2019年万锂泰公司为半开发半建设阶段，由于建设进度滞后，导致生产不连续，导致耗能减少
合计	-	5,039.44	-	176.33	2,436.36	-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七台河万锂泰电材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黑龙江省七台河市新兴区新城街（红鲜村）

法定代表人：焦贵彬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7 年 10 月 26 日

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锂电材料，锂电产品；生产和销售石墨及石墨制品

主要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
1	深圳市前海墨哲科技发展中心（普通合伙）	2,500	50
2	七台河市汇隆基科技发展中心（普通合伙）	1,000	20
3	黑龙江宝泰隆集团有限公司	750	15
4	鸡西哲宇新材料科技中心（普通合伙）	250	5
5	七台河众泰隆科技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250	5
6	北京兴源骐骥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50	5
合计		5,000	100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黑龙江昕泰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黑·昕泰源会审字[2020]第 008 号《审计报告》，万锂泰公司总资产 558,184,491.92 元，净资产 57,970,560.29 元，营业收入 80,210,257.24 元，净利润 6,009,000.87 元。

（二）关联方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万锂泰公司股东与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与公司关联关系
1	深圳市前海墨哲科技发展中心（普通合伙）	蓝岳青	为公司董事长焦云先生之长子焦贵彬先生和二女婿蓝岳青先生共同成立

2	七台河市汇隆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普通合伙）	焦贵彬	由公司 30 名高管及核心技术人员共同出资成立，其中副董事长、副总裁焦岩岩女士之配偶段红博先生，董事、副总裁秦怀先生之子秦志浩先生，董事、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王维舟先生，董事、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常万昌先生、监事会监事孙明君先生、职工监事冯帆女士均为股东之一
3	黑龙江宝泰隆集团有限公司	焦云	为公司控股股东；焦云先生为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4	七台河众泰隆科技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焦云	公司董事长焦云先生为合伙人

万锂泰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焦贵彬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焦云先生之长子，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十章对关联人的认定，万锂泰公司及上述公司、人员均为公司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三）同期同类关联方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截至目前，万锂泰公司已陆续投产运营，目前该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正常，与公司交易均能正常结算，不存在违约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2020 年度，关联方万锂泰公司预计向公司及子公司购买不超过 5,039.4372 万元的原材料，公司与关联方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按照市场价格定价，价格公允，并依据双方签订的合同进行交易。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与关联方的合作为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日常产品销售，可以增加公司营业收入，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上网文件

1、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独立董事事前审核事项的情况说明及复函；

2、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书面审核意见；

3、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六、备查文件

1、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

2、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